



# 全程關顧 · 持續關顧

劉月明

宣教士關懷及發展副主任

早在 2014 年，教會界就在討論「本土第一代華人宣教士的退休潮」，探討宣教科的可行性。<sup>1</sup> 根據香港差傳事工聯會（簡稱「差聯」）《2019 香港教會差遣宣教士統計簡報》，香港共差出 624 位宣教士，其中有 78 位將於未來 5 年退休（其中有 24 位已屆法定退休年齡，即 65 歲或以上），佔 12.4%。但當時 51 至 60 歲的宣教士共 226 人，約 36%，即意味着未來 5 至 15 年將是宣教士退休潮的高峰期。

筆者在今年 8 月 23 日差聯的《2021 年香港宣教士統計報告》發布會上，得聞本港差出的宣教士增至 654 人，宣教士平均年齡是 52 歲，可惜是次統計只收

回 260 份問卷，顯然數據不會比 2019 年的更準確，但宣教士老齡化是不爭的事實。因此，宣教士退休的關顧和安排實在刻不容緩，但這責任究竟誰屬？是差會？是教會？若從差傳鐵三角的角度來看，似乎教會、差會、宣教士三方面均有責任。

## 教會方面

一個宣教士的培育、成長、裝備、印證，以至差派，都源自教會，宣教士代表教會去到前方宣教，教會承諾和承擔在後方全程、全力支持（包括禱告、奉獻、事工支援）、關顧和同行，一起完成上帝交託給教會的大使命。當宣教士出工場，教會舉行隆重的差

<sup>1</sup> 甄敏宜：〈歸途再上路——本土第一代宣教士退休潮〉，《時代論壇》，2014 年 1 月 25 日。2022 年 8 月 22 日存取，[https://christiantimes.org.hk/Common/Reader/News/ShowNews.jsp?Nid=81853&Pid=5&Version=0&Cid=220&Charset=big5\\_hkscs](https://christiantimes.org.hk/Common/Reader/News/ShowNews.jsp?Nid=81853&Pid=5&Version=0&Cid=220&Charset=big5_hkscs)。



遣禮，沿途有啦啦隊（短宣隊、差關組等）打氣，支持宣教士奮力在前方征戰多年。當他功成身退，告老還鄉時，他仍屬所差派的堂會，理應回歸屬靈的家，並以此為根基，始終沒有改變（即使宣教士因不同原因，可能回歸後不再參與差派教會或母會，但仍然回歸教會）。因此，從屬靈的家的角度而言，教會對宣教士持續的關顧和支援責無旁貸，就如國家的軍人，退役後仍獲得國家的供養和照顧，以肯定他／她曾為國爭戰的貢獻。

礙於宣教士的「職業」實在有點特殊，他的生活方式和事奉專長有時未必適用於母國；加上回歸可能面對的「逆文化衝擊」（因離家太久），未能立時掌握香港的各樣制度，卻要立時面對衣、食、住、行的需要，很容易陷入混亂、失落、格格不入的狀態，這段過渡期極需要支援和陪伴，就如「新移民」一樣。如果教會能成立一個「退休宣教士支援小組」，專注關顧和跟進宣教士回歸後的需要，例如申請公共房屋、長者津貼、長者醫療以及家居裝置等，對宣教士實在是很大的幫助。有資料顯示，有些宣教士因為回歸不適應而陷入情緒問題，亦有自殺的案例，這點不容忽視。至於經濟的支援，未必每位宣教士都需要（有些差會有強積金；有些有家人照顧；有些則不然），也未必每位宣教士都期望接受資助，所以教會要了解，也因應每位宣教士的情況而彈性處理。

## 差會方面

差會肩負起督導和關顧宣教士的責任。隨着宣教士的年紀增長，差會也要制定合宜的退休政策，以確保（也確是寶）宣教士「安」老。雖然一般宣教士立志終身投入工場，但為保障宣教士的健康和安全，也不想他們承受過大的壓力，差會可依循法定退休年齡，確立宣教士合宜的退休年齡，然後可按宣教士的實際情況（例如健康）安排，可專心留港養老、參與教會事奉；或用每年續約、特約同工、短宣或義工等不同方式，繼續在工場事奉（建議大約至 70 歲止，因也受保險的限制）。

住屋方面，為協助一些宣教士退休回港後有過渡性居所（因有些宣教士出工場前已賣掉房子，回港後也沒有親人可同住），本會去年已獲批將肢體奉獻在荃灣老圍的兩層村屋物業，重建為三層的「宣教人員宿舍」（詳見另稿），讓宣教士在輪候公共房屋期間，有過渡性居所。

最近有社企興建過渡性房屋，讓割房或屋住環境不理想的住戶有較理想的環境輪候「上樓」，其實這意念也可應用在回歸的宣教士身上。肢體如有多出的房屋，也可以讓宣教士暫住或「平」住。差聯出版了《老有所支——支援回歸宣教士需知》電子書（免費下載），以「老有所居」、「老有所依」、「老有所醫」



及「老有所為」4篇文章，提出和回應回歸（退休）宣教士會面對的文化衝擊、居住問題、醫療問題及回歸後的事奉問題，有很好的建議。

原來宣教士退休需要不少規劃和安排，所以筆者建議差會提早1年至1期前，與準備退休的宣教士開始溝通和安排，以便有一些申請可提早進行，也縮減輪候的時間，並讓差會和教會與宣教士有足夠時間溝通和共識，以免不必要的誤會。筆者也建議差會讓退休的宣教士回港後有1至3個月的述職期，安排歡迎(welcome back)、歡送(farewell)和歡慶(榮休慶典celebration)，這些對宣教士事奉的肯定是很重要的，藉著分享見證，讓宣教士可以整理過去事奉的感恩，也讓教會、差會聆聽宣教士的心聲和需要，因為聆聽和同行是最好的關顧。


此外，退休前的述職期可考慮為宣教士提供：一、靜修，讓宣教士沉澱和整理過去的宣教經歷；二、退休的輔導和解說，預備宣教士的心理調節，適應文化、新階段、新角色；三、身體檢查，照顧宣教士的身體狀況，協助他們在政府資源下繼續跟進，減低醫療的負擔。如遇上危疾，差會和教會也可聯合籌募醫療費用；四、空間，特別在香港急促的步伐中，讓宣教士調適由前線退居後方的轉變。差會和教會仍是最好的

伙伴，一同關顧宣教士踏上人生新階段。

## 宣教士

宣教士的個人意願不單會直接影響其退休計劃，也影響堂會和差會的安排，所以宣教士有責任及早預備和決定，好讓差會和堂會有足夠空間溝通和安排。若宣教士考慮留在工場退休，也要適應和接納自己身份和角色的轉變，已經沒有直接的權責；如果決定返國退休，便需要自己有初步的計劃，並預先閱讀有關資料，以便提早辦理一些申請和安排。無論是在工場或是回港退休，宣教士都要分析其中的利弊和代價。

而宣教士回歸之後，可能面對家人的離散、教會人事的改變和居無定所，但仍需繼續發揮宣教士精神：保持心靈健康；以學生的心態繼續學習、適應和投入文化；重新掌握生活、建立關係網、培養新興趣；做個合作的會友、尋找新的事奉崗位；享受退休生活，<sup>2</sup>繼續用生命影響生命！

宣教士退休的關顧與安排，除了供應「硬件」外，也需提供「軟件」——足夠的空間、關愛、陪伴和同行，讓退休的宣教士活得有尊嚴和被尊重。我們要繼續成為宣教士的朋友，成為他們的肢體，彼此相愛、同行，眾人因此就認出我們是主的門徒了！

<sup>2</sup> Mission Plus。 (2022年6月7日)。【拉闊差傳】Ep.8 宣教士退休後點算好？ - OMF 執行主任梁松英醫生。 [影片直播]。 YouTube。 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8oObmeE1QYY>。

